

成品辨識自我檢測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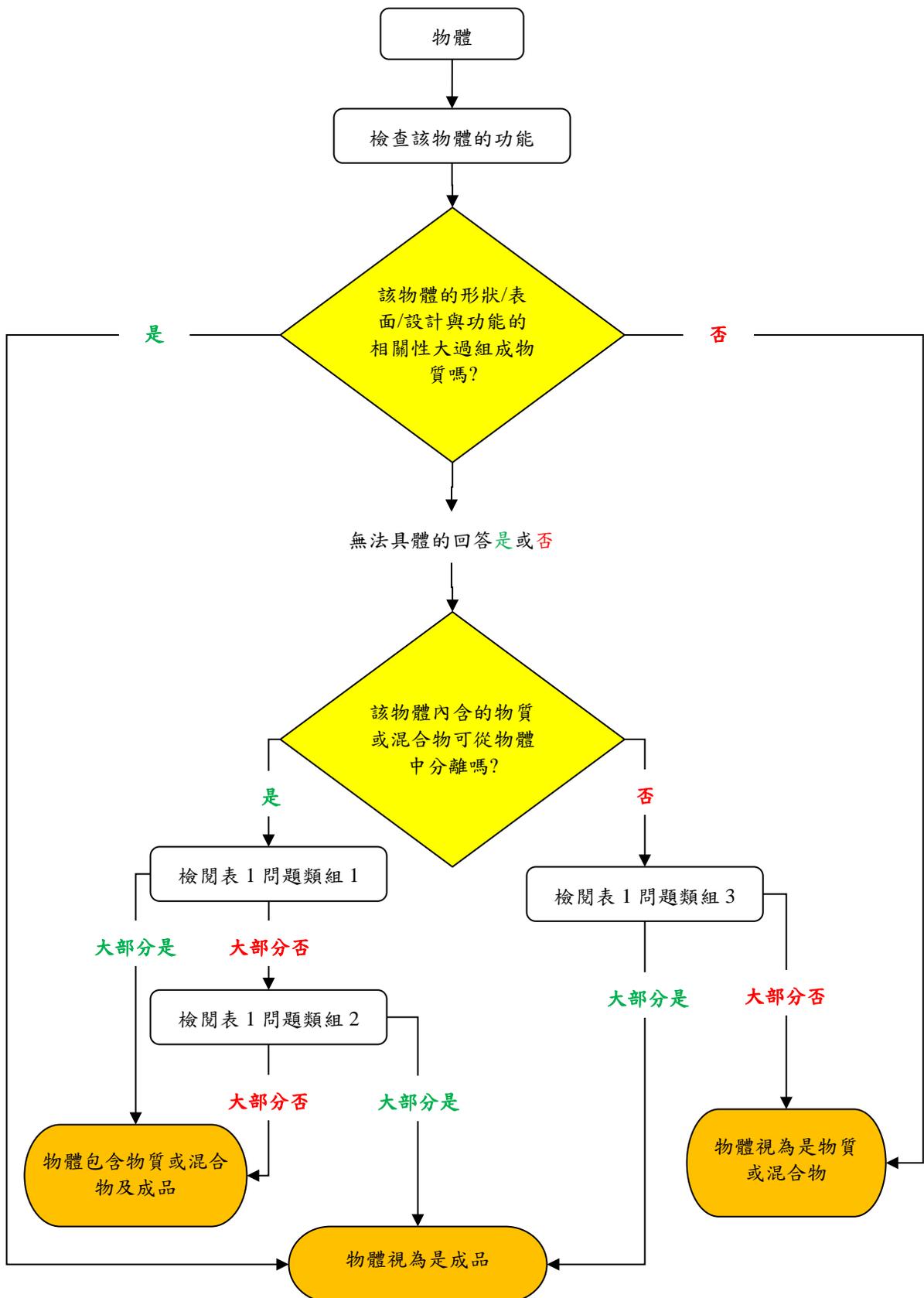


圖 1：歐盟 REACH 法規下化學品型態的判斷流程圖

問題	目的
問題類組 1	
1.1 當物體中的物質或混合物能夠從物體中移除或分離，且能單獨使用時，則物質和混合物仍能展現所謂預期的功能嗎？ 1.2 該物體主要是作為物質或混合物或其反應物質釋放及可控制展現功能的容器或載體嗎？ 1.3 使用該物體，隨著物質或混合物消耗或減少，會使該物體無用化或是結束其生命週期嗎？	左列問題的答案，主要是作為判定物體中物質或混合物是成品中固有的一部分，抑或是物體只是作為容器或載體。
問題類組 2	
2.1 若該物體會因物質或混合物的移除或分離，而無法展現預期的目的嗎？ 2.2 請問該物體的主要目的，是物質或混合物展現的以外其他目的嗎？ 2.3 請問當該物體丟棄或是廢棄時，伴隨物質和混合物嗎？	延續問題類組 1 的問題，若在問題類組 1 中大部分回答“否”，則可藉由左列的問題，更進一步的進行判斷。
問題類組 3	
3.1 該物體是否有其他的功能？ 3.2 請問物體販售於市場，消費者有興趣購買是因為該物體的形狀/表面/設計嗎？ 3.3 當需要進一步處理時，該物體僅有經過簡易的處理嗎？ 3.4 當需要進一步處理時，該物體內含的組成成份不會改變？	當廠商判定物體中的物質或混合不會分離時，為能更確定該物體是否為符合歐盟 REACH 法規中的成品，應考量左列的問題作進一步的釐清。

表 1：判斷符合歐盟 REACH 法規成品定義的問題列表